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富智康[™]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2,476,295	2,504,095
銷售成本		(2,375,858)	(2,541,272)
毛利(損)		100,437	(37,17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17,606	93,357
銷售開支		(9,443)	(9,0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89,597)	(110,108)
研究與開發開支		(76,247)	(94,42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減值虧損	9	-	(56,250)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2,807)	(6,5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65)	323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485	(24)
除稅前溢利(虧損)		40,369	(219,889)
所得稅開支	5	(23,134)	(4,239)
期間溢利(虧損)	6	17,235	(224,12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10,936	(27,171)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		(365)	195
應佔合營公司換算儲備		(92)	(98)
因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而轉出儲備	10	-	(86)
因部份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而轉出儲備		-	(341)
		<u>10,479</u>	<u>(27,501)</u>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27,714</u>	<u>(251,629)</u>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659	(226,069)
非控股權益		(424)	1,941
		<u>17,235</u>	<u>(224,128)</u>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478	(253,328)
非控股權益		(764)	1,699
		<u>27,714</u>	<u>(251,629)</u>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u>0.24美仙</u>	<u>(3.10美仙)</u>
攤薄		<u>0.24美仙</u>	<u>(3.10美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027,499	1,094,471
預付租賃款項		48,537	49,378
可出售投資		36	8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31,511	31,94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2	7,194	3,741
遞延稅項資產	13	37,325	41,127
購置預付租賃款項的按金		30,855	30,34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41	37
		<u>1,183,198</u>	<u>1,251,119</u>
流動資產			
存貨		276,344	347,91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4	1,047,195	1,132,308
銀行存款		537,216	440,1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65,831	1,916,998
		<u>4,126,586</u>	<u>3,837,35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6	1,076,894	1,203,455
銀行借貸	17	520,621	214,901
撥備	18	29,406	30,211
應付稅項		77,909	70,781
		<u>1,704,830</u>	<u>1,519,348</u>
流動資產淨值		<u>2,421,756</u>	<u>2,318,0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3,604,954</u></u>	<u><u>3,569,128</u></u>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8,318	292,493
儲備		<u>3,253,663</u>	<u>3,223,30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551,981</u>	<u>3,515,797</u>
非控股權益		<u>9,994</u>	<u>10,758</u>
權益總額		<u>3,561,975</u>	<u>3,526,55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	9,837	9,090
遞延收入	19	<u>33,142</u>	<u>33,483</u>
		<u>42,979</u>	<u>42,573</u>
		<u><u>3,604,954</u></u>	<u><u>3,569,128</u></u>

附註

附註：

1.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進行審閱。無修訂意見的審閱報告已載入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Foxcon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FIH Mobile Limited」，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而本公司採納「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為其正式中文名稱，亦自同日起生效。此外，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登記「FIH Mobile Limited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香港的新英文及中文名稱，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其下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並與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度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第2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單一指引的來源，並取代過往載於不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已作出相應修訂，規定須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若干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惟少數例外情況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公平值」的新定義，界定公平值為在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須運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作出估計，公平值乃為平倉價格。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全面披露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預先應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以兩份分開但連續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選擇。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為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礎分配 – 該修訂本對企業可選擇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的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有關規定並無更改。該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已作出修改以反映該等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即行政總裁)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的營運按客戶所在地區分為三個營運分類 – 亞洲、歐洲及美洲。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為客戶提供有關生產手機的製造服務。

按營運及呈報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外部銷售)		
亞洲	1,444,536	1,436,406
歐洲	559,767	487,774
美洲	471,992	579,915
	<u>2,476,295</u>	<u>2,504,095</u>
分類溢利(虧損)		
亞洲	95,203	(10,622)
歐洲	8,386	(1,781)
美洲	41,499	(3,521)
	<u>145,088</u>	<u>(15,924)</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3,512	61,242
一般及行政開支	(89,597)	(110,108)
研究與開發開支	(76,247)	(94,42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減值虧損	-	(54,425)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2,807)	(6,54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65)	323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485	(24)
	<u>40,369</u>	<u>(219,889)</u>

分類溢利(虧損)乃指各分類所賺取／錄得的毛利(損)以及服務及外包收入(計入其他收入)並扣除所有銷售開支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若干減值。此乃向行政總裁作出報告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基準。

5. 所得稅開支

稅項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	-
其他司法管轄區	<u>14,592</u>	<u>12,590</u>
	<u>14,592</u>	<u>12,590</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過度)：		
香港	<u>1,253</u>	-
其他司法管轄區	<u>1,753</u>	<u>(1,909)</u>
	<u>3,006</u>	<u>(1,909)</u>
遞延稅項(附註13)		
本期間	<u>5,536</u>	<u>(6,442)</u>
	<u>23,134</u>	<u>4,239</u>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稅項開支主要包括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中國所得稅。本期間的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二年：25%)。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獲減免50%。此外，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可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獲減稅，稅率由25%減至15%。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6. 期間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期間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2,364	24,736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1,068	561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60,474	2,511,045
保用撥備	3,020	5,4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237	108,059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572	4,363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80	(4,73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886)	(27,295)
部份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附註11)	-	(2,685)
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收益(附註10)	-	(19)
	<u>12,364</u>	<u>24,736</u>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盈利(虧損)	<u>17,659</u>	<u>(226,069)</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432,499,687	7,298,516,893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u>15,263,482</u>	<u>-</u>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47,763,169</u>	<u>7,298,516,893</u>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此乃由於行使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動用約29,896,000美元(二零一二年：26,368,000美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出售及撤銷若干賬面值為26,048,000美元(二零一二年：49,673,000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13,476,000美元(二零一二年：45,310,000美元)，因而錄得出售及撤銷虧損12,572,000美元(二零一二年：4,363,000美元)。

當有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審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並無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因市場需求減少及經濟環境轉變，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計算方式為將其賬面值與經參考物業、廠房及設備預期可產生的估計貼現現金流量而作為其使用價值釐定及估計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進行評估後，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56,250,000美元。

10. 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速科技」)訂立一份協議，據此，位速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精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速附屬公司」)認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位吉股份有限公司(「位吉」)的12,100,000股股份，代價為新台幣121,000,000元(相當於約4,138,000美元)。位吉主要從事設計及製造手提裝置(如手機及衛星導航機)的塑膠模具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完成交易時，本集團失去其對位吉的控制權，惟因位吉的所有主要策略性財政及營運決定均須經本集團及位速附屬公司一致同意，故本集團擁有對位吉的共同控制權。因此，於交易完成後，位吉被視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並以權益法入賬(詳情見附註12)。

於失去位吉的控制權當日終止確認位吉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4,35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存貨	9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6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168)
應付關聯方款項	<u>(5,777)</u>
出售資產淨值	4,272
一間合營公司權益的公平值	(4,205)
有關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自權益重新列至損益的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累計匯兌差額	<u>(86)</u>
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收益	<u>(19)</u>
視作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u>(3,860)</u>

本集團於位吉的保留權益的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經計及位速附屬公司投入的4,138,000美元現金代價後釐定。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投資聯營公司的成本，扣除減值		
在台灣上市	19,572	19,572
非上市	6,935	6,935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u>5,004</u>	<u>5,433</u>
	<u>31,511</u>	<u>31,940</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間聯營公司位速科技(一間在台灣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台灣上櫃市場交易)的若干權益，總代價為8,015,000美元。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於位速科技的權益由20.06%減少至17.12%，而部份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2,685,000美元則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位速科技的權益為13.04%。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有權委任位速科技六名董事中其中兩名，故本集團有能力對位速科技行使重大影響力。

1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投資非上市合營公司的成本	7,265	4,205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開支	<u>(71)</u>	<u>(464)</u>
	<u>7,194</u>	<u>3,741</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中擁有權益：

合營公司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 營運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面值比例		本集團持有的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位吉股份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普通股	50%	50%	50%	50%	設計及製造手提裝置 的塑膠模具
富睿俠(亞洲)零售 控股有限公司 (「富睿俠」)	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	普通股	51%	-	60% (附註)	-	銷售消費電子產品及 配套服務

附註：本集團持有富睿俠的51%實繳股本，並有權委任富睿俠五名董事中其中三名。然而，根據合約安排，富睿俠由本集團及其他合營方共同控制，並須經共同控制各方一致同意。因此，富睿俠被列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

13. 遞延稅項

下列為於期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存貨、應收 貿易及其他 賬款的備抵 千美元	保用撥備 千美元	加速 稅項折舊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遞延收入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附註)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04)	(1,580)	3,105	(6)	(8,638)	(3,705)	(12,528)
期內(計入)扣除損益	(4,027)	86	(314)	(3,538)	(182)	1,533	(6,442)
匯兌調整	166	6	(203)	10	32	123	13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5,565)</u>	<u>(1,488)</u>	<u>2,588</u>	<u>(3,534)</u>	<u>(8,788)</u>	<u>(2,049)</u>	<u>(18,836)</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377)	(1,300)	2,484	(5,962)	(8,533)	(13,349)	(32,037)
期內(計入)扣除損益	678	(172)	49	6,011	539	(1,569)	5,536
匯兌調整	(183)	(24)	(237)	(49)	(140)	(354)	(98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4,882)</u>	<u>(1,496)</u>	<u>2,296</u>	<u>-</u>	<u>(8,134)</u>	<u>(15,272)</u>	<u>(27,488)</u>

附註：其他主要指應計開支產生的暫時差額。

就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對銷。下列為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37,325)	(41,127)
遞延稅項負債	9,837	9,090
	<u>(27,488)</u>	<u>(32,037)</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對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902,05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4,72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有關虧損約47,700,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日後溢利來源，或因不可能在其屆滿前有可動用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餘下的稅項虧損902,05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020,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八年前屆滿。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約825,788,000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8,213,000美元)所附帶的暫時差額確認任何負債，此乃由於本集團現時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有關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14.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878,469	932,79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68,726	199,509
	<u>1,047,195</u>	<u>1,132,308</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收益的確認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備抵)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854,691	908,499
91-180日	14,216	15,948
181-360日	4,657	4,793
超過360日	4,905	3,559
	<u>878,469</u>	<u>932,799</u>

15. 列為持作待售的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富泰宏精密」)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的全資附屬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與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該轉讓」)，據此，(其中包括)富泰宏精密及鴻富錦精密同意分批出售而買方同意分批購買深圳市富泰宏光明房地產有限公司(現稱為深圳市金城光明房地產有限公司)(「光明」)的全部股本權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78,750,000元(相當於約136,382,000美元)。該轉讓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的公佈)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富泰宏精密及鴻富錦精密於該轉讓前分別持有光明約70.12%及29.88%股本權益。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於本集團將其於光明的所有權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出售予買方後，富泰宏精密有權收取合共人民幣616,180,000元(相當於約95,631,000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出售其於光明的40.12%股本權益，其中，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將其於光明的15.12%股本權益出售予買方，代價為人民幣132,867,000元(相當於約21,006,000美元)，支付方法為本集團收取現金人民幣102,554,000元(相當於約16,592,000美元)及於二零一一年收取按金人民幣30,313,000元(相當於約4,414,000美元)。此外，本集團就其後出售事項收取按金人民幣84,876,000元(相當於約13,419,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一年收取的按金餘額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5,810,000美元)已退回予買方。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於光明持有的所有餘下權益出售予買方。

16.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657,837	870,61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419,057	332,838
	<u>1,076,894</u>	<u>1,203,455</u>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625,718	841,797
91-180日	26,321	24,630
181-360日	3,674	503
超過360日	2,124	3,687
	<u>657,837</u>	<u>870,617</u>

17.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u>520,621</u>	<u>214,901</u>
按貨幣劃分的銀行借貸分析：		
美元	449,668	214,901
日圓	<u>70,953</u>	<u>-</u>
	<u>520,621</u>	<u>214,901</u>

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借貸均為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78%至2.7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9%至3.12%)計息。

18. 撥備

	保用撥備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8,395
匯兌調整	514
年內撥備	7,012
使用撥備	<u>(5,71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11
匯兌調整	(299)
期內撥備	3,020
使用撥備	<u>(3,526)</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29,406</u>

保用撥備乃指管理層就本集團給予手機產品十二至二十四個月保用所須承擔責任，根據以往經驗及業內的次品平均比率而作出的最佳估計。

19. 遞延收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政府津貼	<u>33,142</u>	<u>33,483</u>

授予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政府津貼乃於相關可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為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2,476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504百萬美元)，按年降幅為1.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為18百萬美元，相比之下，去年同期錄得虧損為226百萬美元。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24美仙。

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毛利率改善所致，而毛利率改善則主要受惠於本集團產能及營運效率的相應提升、本集團對銷售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控制，以及本集團研發資源的優化。此外，期間內概無錄得資產減值虧損(二零一二年：56百萬美元)。

二零一二年為極度艱鉅的一年，年內，個別從業者的市場佔有率出現重大變動，令市場競爭更趨激烈，導致本集團部份主要客戶的需求下降。本集團已致力開發新客戶(尤其於中國內地)，力求客戶基礎多元化。於二零一三年首六個月內，本集團經過一番努力後，已成功在激烈競爭中開拓新客戶，從而帶來有利的客戶組合變動。有賴該等開發新客戶的努力，亞洲分類的銷售勢頭依然強勁，而美國分類的銷售則因客戶組合變動而有所減弱。加上持續成本合理化及資源優化，本集團成功改善盈利能力。受惠於該等降低成本的措施及廠區整合的努力，亞洲分類表現理想。由於成本合理化，中國內地製產品的生產成本有所下降，加上墨西哥及美國的維修服務業務的盈利，促使美國分類表現向好。基於歐洲經濟尚未復甦且本集團須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以保持客戶訂單，故儘管歐洲分類的銷售增加，歐洲分類表現仍然相對疲弱。

事實上，全球OEM(原始設備製造)品牌與新從業者之間的激烈市場佔有率爭奪戰繼續令全球手機EMS(電子製造服務)市場經營困難，致使本集團產品出現定價壓力。為維持成本競爭力，我們持續控制製造費用以達到更好的經營槓桿效益，並採用機械臂的自動化工序及生產單元管理等工業工程方式，以提升效率及產能。我們亦已成功處置低使用率的設備，並按需要投資於資本開支，以及降低一般及行政開支，從而降低我們部份的固定成本及提升我們的產能使用率。我們基本上已完成精簡我們的海外廠區，並繼續整合於中國內地的若干製造產能。所有該等措施乃旨在精簡成本架構，並維持精簡及靈活的營運，以及容許靈活的定價，使本集團能夠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維持競爭力。

我們在研發(研究與開發)方面投放合適資源的承諾證實有效使本集團自競爭對手中突圍而出。為應對業務變動及市場波動，我們須持續維持我們於中國內地及台灣智能手機設計工程資源的投資，並削減其他方面的投資。由於該等資源有助大幅度地豐富現有及新客戶各自的產品組合並縮短客戶產品上市時間，繼而提升產品的競爭力，故備受現有及新客戶的高度讚賞。憑藉我們在ODM(原始設計製造)/EMS範疇的獨特競爭地位，包括我們就產品設計、開發及製造累積的經驗、遍佈全球的全面生產廠區、具競爭力的定價及可靠質量，我們成功與我們的現有及新客戶開發更多智能手機ODM業務。與此同時，積極拓展業務及致力客戶多元化(特別在亞洲地區)仍為我們的首要任務，透過提供由設計、製造、物流至維修服務的一站式及端到端解決方案物色潛在客戶及探尋新客戶，發展更全面及更廣泛的客戶基礎。最後，我們已進行業務營運重組，建立反應更迅速的較小團隊，以應對動盪的市況並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為2,266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1,917百萬美元)。預期現金結餘將可撥付本集團的營運。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對外借貸521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15百萬美元)除以總資產5,310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5,088百萬美元)的百分比表示，為9.81%(二零一二年：4.23%)。大部份對外借貸以美元計值，而部份借貸則以日圓計值。本集團按實際需求借貸，並無銀行已承諾的借貸融資及季節性借貸要求。所有未償還計息對外借貸的固定年利率均介乎0.78%至2.77%，原到期日為一個月至六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139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120百萬美元，當中主要有30百萬美元乃有關位於中國的本集團主要廠區的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100百萬美元為銀行存款淨額增加，3百萬美元為向一間合營公司出資，0.2百萬美元為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及13百萬美元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31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淨額增加309百萬美元以及向僱員發行股份產生所得款項3百萬美元所致。

外匯風險及相關對沖

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積極運用自然對沖手法，透過如管理交易貨幣、提前及延遲付款以及應收款項管理等非財務方法管理外匯風險。

此外，本集團有時訂立一般交易期間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來自以外幣計值的短期銀行借貸(一般交易期間少於三個月)所引致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亦會不時使用多種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35.6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27.2百萬美元)。一般而言，資本承擔將由經營所得現金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已抵押其約0.3百萬美元的公司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概無抵押。

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尚未復甦，且美國聯邦儲備局何時縮減其資產購買計劃或會對全球經濟構成影響。宏觀環境放緩可能拖累全球對手機的需求，並持續影響手機生態體系及我們的業務。客戶的外包趨勢亦直接影響我們的業務。本集團客戶間的市場佔有率重大變動將持續，而本集團將須投放時間及精力開發新客戶以及製造其他流動裝置的新業務。新客戶的訂單發展至可顯著提升本集團產能使用率的規模將會需時。一般預期智能手機市場的增長將於中至低端，而我們將於此有潛勢的市場分類投放資源。終端客戶構成的定價壓力以及勞工成本、原料成本、經常費用引致的成本壓力以及產能效益表現均可能會導致毛利率波動。

為應對該等挑戰，我們的策略為繼續優化我們於核心競爭力(即研發能力及製造技術)的投資，專注於現有及新客戶以及智能手機行業的潛在客戶，並憑藉我們於研發及增值服務的優勢及能力，進一步擴闊我們的客戶基礎，從而提高資產使用率。與此同時，我們將繼續於製造自動化、垂直整合、改善產能、提高產品質量、成本合理化、員工本地化、資源分享及優化、廠區整合及精簡、

關鍵技術累積及營運開支控制方面採取積極行動，從而以精簡架構經營、維持價格競爭力及靈活性，以及於激烈的競爭環境下爭取市場佔有率。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表現的顯著改善反映我們的努力，而透過使命必達的管理團隊及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致力實現持續改進。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86,358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51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達239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251百萬美元)。本集團推行全面的薪酬政策，而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有關政策。

本公司分別採納一項股份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特別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及續存審核委員會。此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當中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就該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就本公司證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已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為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修訂(將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經修訂的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經修訂的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與推薦過程及準則。

於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的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包含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童文欣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童文欣先生、池育陽先生及李哲生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瑜博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峯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

* 僅供識別